

##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上午10:30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1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育宣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行为，防范投资风险，强化风险控制，保证公司资金、财产的安全，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信

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。在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，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，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。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0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5日